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

泉科函〔2025〕81号

答复类型：A类

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071号建议的答复

庄天怀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塑造我市产业发展新优势的建议》（第1071号）已收悉，由我单位会同市财政局、人社局、金融局办理。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全面推进科技创新“四个倍增”计划和“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推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塑造我市产业发展新优势。主要做法如下：

一、大力培育科技创新主体，推动创新主体“提能”“扩面”

培育壮大科创企业群体，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实施“培育壮大高新技术企业”专项，着力培优扶强一批科创企业，

推动全市科技创新主体进一步提质增量。一是强化专项扶持政策引领。以市政府1号文新出台支持高企增量提质3条措施，聚焦“高变强”，着力培育领军型高企，在全省率先对营业收入首次超过20亿元、50亿元的龙头高企，分别给予50万元、100万元一次性奖励；聚焦“高升规”，支持高企升规纳统，对规下高企首次升级为规上工业企业，在全省率先再给予每家5万元奖励；聚焦“小升高”，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行动，鼓励县（市、区）对首次入库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给予奖励。全年兑现下达高企认定奖补资金1.17亿元，有力提升高企获得感。二是强化培训辅导提升。优化高企申报预诊断系统，完成年度高企申报辅导培训计划，线上线下相结合分区域分行业精准辅导，举办高企辅导培训活动27场、专家“一对一”申报材料辅导10期，促进提升高企通过率。三是强化创新体系培育。健全高新技术企业梯次培育体系，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向高新领域发展，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跻身高新技术企业行列，将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列入我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优先申报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壮大全市科创企业群体。截至目前，全市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1614家，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781家（其中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9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3122家。

二、加快整合提升科技平台，加强高能级科创平台建设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实施“科研院所改革提质”专项，

加快构建高能级创新平台体系。一是大力引建一批高能级平台。瞄准工业母机、机械制造、高端陶瓷材料产业创新薄弱环节，引进中国科学院理化所共建中科华清（泉州）精细陶瓷研究院、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共建中国机械总院泉州创新中心、咸阳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共建晋江中科优材陶瓷研究院，高能级创新平台累计达 30 家。2024 年市本级下达重点平台建设资金 8485.55 万元用于支持清源创新实验室、福建（泉州）先进制造技术研究院等科研院所运营建设，为我市企业提供科技支撑，有力地推进了我市产业转型升级。二是大力推动科研院所改制。以市政府 2 号文出台推动科研院所市场化产业化转型的实施意见，围绕章程化、公司化等改制方向，从成果转化、人才待遇、资金补助等方面提出 5 条扶持措施。新推动清源创新实验室联合泉州交发集团成立产业化公司“泉州交发清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累计推动 6 家院所成立产业化运营公司。在全省率先试点实施事业单位性质的科研院所运营管理机制改革，通过委托高水平大学、科研院所，或聘任高层次人才团队运营管理，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和市场化运营效率。三是大力推进平台服务提质增效。开展中国兵器装备集团特种机器人研发中心、泉州湖南大学工业设计与机器智能创新研究院等 6 家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加强新型研发机构动态考评管理，新认定市级新型研发机构 27 家，现有总量 128 家。组织举办 6 场大院大所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专场活动，推动科研院所服务企业 2089

家、为企业解决技术难题 457 项、与企业合作研发及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297 项。制定出台《泉州市支持科技成果转化中试验证发展的若干措施》，支持中试验证平台建设，为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提供公共化、专业化、社会化中试验证服务，提高科技企业研发成果市场转化率，推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集成开放赋能平台。**四是建设泉州技术转移转化数字化平台。**落地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泉州分中心，启动建设泉州技术转移转化数字化平台，着力提升专业化市场化技术经纪服务能力，推动科技成果在线精准匹配、高效对接。

三、推进科研体制机制改革，推动创新链与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融合

坚持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双轮驱动”，以体制机制创新有效调动人才、企业、资本投入创新的积极性，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持续优化科创生态。**一是持续推进体制机制的创新。**围绕“抓战略、抓改革、抓规划、抓服务”要求，加强全市科技创新顶层设计和制度安排，出台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提升全社会研发投入水平“11 条措施”、科研院所市场化产业化转型“5 条措施”，在全省率先设立规模超 1 亿元企业研发投入奖补资金、试点事业单位性质科研院所运营管理机制改革、支持科技成果中试验证发展、“政策漫游”支持异地研发孵化等系列创新举措，有效调动人才、企业、资本投入创新的积极性，激发科研人员的积极性和创新活力。**二是深化科技人才评价改革。**先

后出台《泉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和团队评审及政策支持规定》《关于支持科研平台自主认定高层次人才的意见》《泉州市加快引进博士人才若干措施》《关于支持柔性引才的若干措施（试行）》等政策。推动“专家举荐制”，着力推进“以才荐才”引才用才新机制，被举荐人才可直接确认为高层次人才享受相应待遇，目前已确定16名高层次人才举荐专家。研究制定“赛事评审制”，引导各行业、各协会主管积极组织相应赛事，采取“以赛论英雄”，赛事前三名可直接申报认定市高层次人才。扩大企业自主评价人才的范围，鼓励我市产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生产稳定、内部管理机制规范、注重发展高新技术、集聚高层次人才的企业，积极参与自主认定人才工作，目前我市省级高层次人才1800余人，市级高层次人才2.9万人。三是完善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政策和机制。印发《泉州市科技金融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与农业银行泉州分行、工商银行泉州分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引导金融资源与科技资源深度对接。推动科技企业享受“科技贷”政策性贷款，183家科技企业获得“科技贷”放款13.2亿元，累计帮助列入市技术创新基金研发投入“白名单”企业获得贷款120笔、放款8.61亿元。加快运作市科创天使投资基金，突出“投早、投小、投新”储备23个投资项目，已投资精电光科600万元、龙传君安500万元、毫束科技200万元。完善产业基金体系建设，推动市县两级“1+X”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体系转型升级为“N+X”政府引导型产业基金体系，实现

市、县、国企母基金“全覆盖”，目前投向初创型科技企业金额达 30.61 亿元。建立政府、PE 机构、券商、中介等各方资源对接整合平台，成立我省首个地级市基金业协会——泉州市基金业协会，打通资本和科技创新领域沟通渠道；搭建基金与科创项目精准对接交流平台，自 2024 年 7 月启动以来，已开展 10 余场“泉州创投日”专题活动，累计参会投资机构、企业超 800 家/次。

四、加强高质量科技成果供给，加快未来技术产业化落地

围绕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升级、新兴产业规模化拓展、未来技术产业化落地，实施“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专项，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促进供需精准对接，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一是强化高质量科技成果供给。聚焦院所、企业所需，在全省率先出台支持科技成果转化中试验证发展“12 条措施”，推动建设中试验证平台（基地）28 个（其中建成 13 个），修订《泉州市科技创新券管理规定》，落实国潮泉州“焕新消费 焕新智造”系列活动实施方案，面向全市征集发布科技智能新品 176 项，并优选 142 项推送至“礼遇泉州”平台“国潮泉州焕新”专区展示推广。积极搭建对接交流平台，指导成功举办“中德合作赋能智能制造高质量发展”泉州市科技成果对接会、2024 中国机器人大赛等各类产学研金对接活动 36 场次，促进研发、产业、资金有机融合。推进“异地研发、本地转化”模式，成功推动西安交大-泉州联合创新孵化中心签约落地，新增异地研发孵化机构 13 家，新认定市级企业异地研发中心 5 家。以科技创新推动传统产业高

端化升级、新兴产业规模化拓展，未来技术产业化落地。二是**强化重大技术攻关支持**。聚焦我市行业龙头、骨干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重大关键技术需求，实施科技重大专项“揭榜挂帅”机制，面向全市企业征集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卡脖子”技术难题，引导支持技术需求企业联合市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构建创新联合体，共同攻关技术难题。2024年全市共遴选凝练12项重大技术需求榜单，其中8项技术需求由“专精特新”企业提出并已成功“揭榜”，立项补助金额达1600万元。三是**强化人才链对创新链的支撑作用**。落实人才“港湾计划”，合力做优“海丝泉州·人才港湾”工作品牌，构建前沿技术领域人才培养体系，引育各类创新型人才，一体引进“人才+团队+项目”，新引人才团队20个，累计达84个。积极吸引外籍人才来泉创新创造，引进A、B类人才200余名，其中4人入选省“引才引智计划”。分企业、科研院所、卫生医疗三个赛道遴选支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项目45项。指导11家高新技术企业、推荐3家科研院所入选人才自主评价试点单位，45家高新技术企业692名人才自主认定为泉州市高层次人才。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吸收代表的意见建议，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充分释放科技创新新动能，奋力把我市打造成为高水平的国家创新型城市、区域创新中心，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在强主体上下功夫。加强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实施规上工业企业研发“两提升”行动，即：提升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和研发机构覆盖率；建立健全科技领军企业梯次培育机制，推动更多企业向“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高成长型高企—科技领军企业”梯次发展；充分发挥企业“出题人”“答题人”“阅卷人”作用，支持有能力的企业牵头或参与各类重大科技攻关任务，引导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密切合作，面向产业需求共同凝练科技难题、联合开展科研攻关、协同培养科技人才，推动以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

二是在引建科创平台上下功夫。聚焦我市产业创新链缺失环节，力争再引建1-2个高能级创新平台，重点引进天津科技大学建设食品行业科创平台，支持中化石油化工研究院加快落地建设，积极争取省级产业技术公共服务平台落地泉州。推动建设具身智能服务机器人创新平台，引进国家地方共建人形机器人创新中心等国内高水平创新资源，面向我市人工智能与机器人发展，开展关键技术攻关、产品研发和成果转化。积极探索科创平台引建新模式，鼓励和引导龙头企业牵头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共建联合实验室、研发中心或创新联合体。利用院所母体资源的优势，策划一批成果转化、企业孵化项目，带动更多科技成果项目汇聚泉州。探索建设“产业大脑”科技服务平台，建立大院大所数据库，集中发布仪器设备清单，分类上架技术研发成果，配套导入

科技政策、金融产品、知识产权、科技服务机构、技术经理人等资源要素，探索“科技淘宝”“科技经纪人派单”等线上交易模式和 AI 智能匹配功能，推动科技成果在线精准匹配、高效对接。

三是在做优科技政策上下功夫。强化科技服务供给，加快构建科技创新服务体系，持续深化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健全“政策找企、政策直达”兑现机制，优化科技业务流程，推动更多科技政策兑现采用“免申即享”方式直达企业，提高审批服务效率。加强科技创新资金项目预算分类管理，强化工作计划与预算计划同步性，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持续加强科技计划项目全过程监管，提升监管质效。加大科技政策宣传培训力度，督促县（市、区）强化政策兑现，联动税务部门等做好涉税政策宣传解读，加强专业化、个性化辅导，推动科技政策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强化人才链对创新链的支撑作用，推行高层次人才“预认定”“免申即认”，对意向落地在泉大院大所的国家、省级重点人才计划或相当条件人才，直接纳入对应层次市级人才比照服务。

四是提升成果转化服务能力上下功夫。推广科技成果“先用后转”模式，鼓励大院大所采取“零门槛费+阶段性支付+收入提成”或“延期支付”等付费方式向企业转让专利技术许可，根据涉及技术成果数量、许可实施成效等情况给予适当奖励。加快建设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泉州分中心、泉州技术转移转化数字化平台，加快建设“泉州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公共服务平台”，培育壮大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队伍，发挥哈尔滨工业大学、

吉林大学、同济大学等知名高校在泉技术转移分中心和省级技术转移机构作用，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搭桥”行动，建立关键共性技术需求清单和市内外重大科技成果清单，策划开展 30 场以上产学研金对接活动，促进技术供需高效精准对接，力争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达 22 亿元以上。

衷心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局科技工作的关心支持，希望您一如既往参与支持我市科技事业发展。

领导署名：史思泉

联系人：陈坚议

联系电话：0595-22579329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
市政府督查室。